# 2025年沈石溪的作品混血豺王读后感 混血豺王读后感(精选10篇)

来源：网络 作者：静谧旋律 更新时间：2025-02-07

*认真品味一部作品后，大家一定收获不少吧，不妨坐下来好好写写读后感吧。这时候最关键的读后感不能忘了。那要怎么写好读后感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读后感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沈石溪的作品混血豺王读后感篇一动物小说家沈石溪的《混血豺王》是一本非常...*

认真品味一部作品后，大家一定收获不少吧，不妨坐下来好好写写读后感吧。这时候最关键的读后感不能忘了。那要怎么写好读后感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读后感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沈石溪的作品混血豺王读后感篇一**

动物小说家沈石溪的《混血豺王》是一本非常精彩的小说，它描写了母豺达维娅与猎狗洛戛的混血儿白眉儿跌宕起伏的一生。

白眉儿的母亲达维娅虽然在临死前绞尽脑汁让白眉儿成为了豺群的一员，可惜由于种种原因白眉儿还是成为了地位低下的苦豺。两次意外的`发生迫使白眉儿被赶出了豺群，它只好投奔人类，成为村长阿蛮星的猎狗。白眉儿的混血身份被识破了，它只好返回豺群，在豺群与狼群的斗争中，白眉儿打败了狼酋，为豺群立下了汗马功劳，当上了豺王。这时，阿蛮星成为了豺群的猎物，白眉儿为了报恩偷偷放跑了阿蛮星，可惜好心没好报，阿蛮星出卖了它，使白眉儿走向了死神的怀抱。

看完了小说，我真想对白眉儿说：“猎狗和豺是永远不能做朋友的，当初你就应该选择不当豺王或者把阿蛮星咬死，不应该留恋过去，结果白白送了性命。可惜，天下没有后悔药。”

**沈石溪的作品混血豺王读后感篇二**

《混血豺王》是《双面猎犬》的续编，讲述的是白眉儿为了救对自己有养育之恩的兔嘴而让主人对它怀疑，更因为受到大黑狗诬陷被主人赶了出去。后来，白眉儿回到豺群，并当上了豺王。然而，人类带着大队围攻豺，白眉儿为救幼豺暴露了狗的身份，最后被人类打死。

白眉儿一生下来就注定它的命运会是一场悲剧。人和狗跟豺是水火不容的，在人与狗的\'社会中，它一旦暴露豺的身份，它就再也不能当猎狗了。反之，在豺的社会中，它一但暴露了狗的身份，它就再也不能做回豺了。人、狗、豺最后都不愿意接受它，它到处遭到排斥。但白眉儿在被人类射死前做诀择时，它也许在想：我这一生已经很幸福了，因为有哪只豺当过猎狗的领袖呢？哪只狗又当过豺中之王呢？而我也许是仅存的豺狗却还给人类带来过那么多的荣誉和帮助。同时白眉儿也一定清醒地意识到：这个世界已经再也容纳不下它了，它既不能回到人类和猎狗的世界，也不能回到豺的群体中去，只有死才是它唯一的正确选择。

白眉儿被枪射死了，或许它还明白了什么，但它死而无憾了。

**沈石溪的作品混血豺王读后感篇三**

白眉儿是一只豺，也是一只狗，为什么这样说呢？因为白眉儿的母亲是一只豺，而他的父亲却是一只英勇无比的大狼狗。白眉儿就是混血豺王，他曾经当过猎狗们的首领，在猎狗群众一呼百应，后来又去当了红豺群中的豺王，在此之中，除了前任豺王夏索尔不听它的话，别的豺都对它服服帖帖，可都没有干成，最后倒在了金黄的牧草上了。

读这本书时，我发现白眉儿有许多地方值得我学习——它的出手相助和无私奉献的精神。它曾在主人遇难时，甚至要用生命来换得主人的安全。

再一次坐公交车时，茫茫的人群中，一只手摸向了一个人的\'钱包，天哪！那是一个小偷。可车上的人并没有任何反应。这是，一位中年的男子站了起来：“快，有小偷！”大家这才如梦初醒，有的掏出手机拨电话，有的团团围住小偷，甚至连司机也停下了车。小偷想逃跑，可中年男子使劲抓住那个想逃跑的小偷的手，狠狠地将他拉住，毫不犹豫，丝毫没有迟疑。这时，小偷见跑不了了，便狗急跳墙，伸出右手，拳头攥紧，猛地打在中年男子脸上，想要用疼痛使中年男子的手松开，可他并没有如愿。中年男子并没有松手，反而抓的更死了。小偷没有停下，他也没有停下。不停的忍耐直到警察的到来。尽管他什么也没有获得，但他让所有人都看到了他的无私奉献以及出手相助。

我不太喜欢豺的一些手段，但从白眉儿身上，让我学到了东西。

**沈石溪的作品混血豺王读后感篇四**

前几周，我读完了沈石溪写的《混血豺王》这本书。

突然围上来，逼豺群过江，豺群不得不过江避难，可是一只母豺瞎了一只眼睛，瘸了一条腿，走的很慢，被狼群抓住了。这只母豺曾经像母亲一样抚养白眉儿长大。所以，白眉儿跳了上来，跟狼打架，不可思议的是白眉儿竟然占了上风，豺群看着狼群快要被打败了，也都全部冲了上来，把狼群打的落花流水，屁滚尿流的逃跑了，这一次战争是以豺群的胜利而告终。白眉儿最后当了豺王，率领豺群迁徙到野猪岭去的时候，中途遇到一场大雪，豺群在一个山洞里被困了几天几夜，没有食物，曾经抚养过白眉儿的这只母豺因为瘸了腿走的\'很慢，大家最后都想吃掉她，可是白眉儿不愿意，还拼命保护她的安全，最后这只母豺撞到石头上自杀了，她用这种方式把自己的身体献给豺群。

白眉儿报答了对它母亲的感谢之情，这一点让我很感动，我也要向白眉儿学习，长大后要好好孝顺爸爸妈妈，报答他们的养育之恩。我想这只母豺之所以撞在石头上自杀，应该是想给白眉儿吃的，母豺的母爱是很伟大的。但是，故事的结局是白眉儿死了，我觉得有点伤心。

**沈石溪的作品混血豺王读后感篇五**

这是一本好书，我看见了这本书，它就深深的吸引着我，它就是——《混血豺王》！

这本书的主人公是一只有着一半是狗，一半是豺的双重性格的人物，这也让他既做过猎狗，又当上了豺群里的豺王，他就是白眉儿。艰难的童年让他有着一颗早熟的心灵，也让他有了奇特的一生......

命都快搭了进去，但还是拼死救了主人。对主人忠心耿耿。还有在他做上了犲王的宝座后还不忘帮助童年时帮助过他的母豺兔嘴，在群豺缺少过冬食物，其他豺要吃了残疾的兔嘴的时候他立刻站了出来帮助兔嘴解围，宁可牺牲自己也要救帮助过自己的伙伴。最重要的是他还出卖了自己的双重性格，冒着生命危险去解救小豺们，小豺得救了，但是他已经躺在了冰冷的地上长眠了。

面对白眉儿我想到了现实的生活当中，如果不是利益关系在现代社会是不可能对一个人忠心耿耿的，并且还是冒着生命危险的。在现在社会长大的我们，大家好像都变得很自私，哪怕今天我帮助了别人，以后我遇到了困难，那个人恐怕不一定会来帮助我。有些人好像只想得到别人的帮助，却不懂得滴水之恩当涌泉相报的道理，这样下去，我想没有人会去帮助别人了。那我们的社会会变得很自私很冷漠。妈妈常说他们小时候的人都很诚实，很淳朴，大家相互关心，相互帮助。我也想生活在妈妈小时候那样的社会。不过那也只是想想的，我现在只有让自己努力成为一个像白眉儿一样不自私，会关心帮助别人的人。

**沈石溪的作品混血豺王读后感篇六**

我最喜欢看的书要数沈石溪的动物小说中的《混血豺王》了。

《混血豺王》的\'作者是沈石溪叔叔。这部动物小说描写了混血豺“白眉儿”从苦豺变成一只威猛的猎狗，很受人们喜爱，可是最后被老黑狗陷害，被迫离开了自己亲爱的主人，最后回到豺群当上豺王的故事。

当我看到白眉儿全心全意的为主人追捕猎物却被老黑狗陷害时，我为白眉儿而感到不平；当我看到蓝魂儿不断的努力让白眉儿喜爱，我为蓝魂儿捏了一把汗，白眉儿因喜爱免嘴，却对蓝魂儿很冷漠；当我看到免嘴为了白眉儿而牺牲自己时，我感受到了免嘴对白眉儿的爱意很深很浓。

再想想我自己，我是那么快乐啊。我在爸爸妈妈的精心呵护下，无忧无虑的玩耍，还天天和同学们一起读书，可是白眉儿它们呢？天天堤防着同伴的攻击，很多时候都吃不饱。

怎么样，我这本书好看吧！建议你也买一本细细的品味。

**沈石溪的作品混血豺王读后感篇七**

白眉儿是一只豺，事情都从他身上发生。白眉儿因犯错被赶出豺群，它就在当一条的猎狗，却得到了阿蛮星家老黑狗的嫉妒，最终因为老黑狗的阴谋使白眉儿和阿蛮星产生误会，当了丧家犬，好不容易回归豺群，过了几天，狼害发生了，就在豺群被狼群逼得无路可走时，只能离开雪山，白眉儿却不顾一切地冲向狼王，顿时，局面扭转过来，几匹豺围住一匹狼，很快，狼别赶跑了，白眉儿也因此登王位，当豺群被困在山洞里时，兔嘴甘愿把自己当成食物给豹群吃。

我最敬佩母豺兔嘴，在白眉儿接受豺王的接纳仪式时，豺王嗅出白眉儿身上有狗的`味道，眼看白眉儿要被赶出去，兔嘴猛地跳出来，站在白眉儿身上，被豺王咬断一条腿，流出的血在白眉儿身上分散了，盖住了白眉儿狗的气味。这种舍己为人的精神让我感动，还有在豺群遭到狼群的袭击时，兔嘴为了保护白眉儿，牺牲了自己一双宝贵的眼睛。

我最讨厌的是豹王：他非常胆小，还不如白眉儿。他看见白眉儿英勇的对抗狼王，才指挥豹群围住狼群。而且他也很可恶，明明击退狼群的主要功劳是在白眉儿，白眉儿当上豹王是应该的，他却求他的老伙伴让他继续维持它的豹王职位，幸好老伙伴没听他的，要不然白眉儿就糟了，它失去了豹王职位，就想方设法的陷害白眉儿，但没有成功。

**沈石溪的作品混血豺王读后感篇八**

白眉是狗还是豺？它是只混血。

它先逃过去了豺群的凶杀，并好运的由于有狗的血系而当上了一条看家狗。但是却跟了一个坏主人家，只能另择他主。因此就变成村支书阿蛮星的狼狗。但是为了更好拯救主人家，暴露了狼的身份。

此后，它又过上了漂泊的日常生活。但它协助豺群躲避了狼族的围攻，当上了豺王。但是再一次的遭受了人们的围攻，白眉儿为了更好地协助豺群躲避这次浩劫，为了更好地让豺崽安然无事，只能又暴露狗的身份，并跛了一只脚，最终死不瞑目。

说起来，这不是也要怪达维娅吗？如果她不是和狼狗洛戛出生的白眉，只是和真正的狼出生的\'白眉，白眉也不必那么辛苦它因自身的感情而毁了大儿子的一生；洛戛啊洛戛，这也怪你，你如果和一条母犬长出白眉儿，就不容易让白眉儿似豺非豺，似狗非狗。

**沈石溪的作品混血豺王读后感篇九**

这几天我和妈妈共同读了一本好书——《混血豺王》，这本书的作者是我们的老朋友沈石溪，我已经读过他写的许多书了，他以借物喻人的方式告诉我们一个个做人、做事的道理，今天就让我们再一次扩充一个新的做人道理——诚信。《混血豺王》中讲述了一名叫白眉儿的豺狗的神奇经历，白眉儿是由一匹母豺与一匹猎狗产下的混血豺狗，白眉儿被驱逐出了豺群，在猎户阿蛮星家里它充当了猎狗，可后来在野马之前救下了主人，但被发现有豺的血统，被驱逐出了家门，回到了豺群，并当上了豺王，但有一次白眉儿原主人阿蛮星打猎时，发现了豺群，白眉儿用生命救了他，他的主人阿蛮星保证不再回来找事，但最终阿蛮星说出了秘密，带猎人来杀豺群，白眉儿走投无路，终于在打猎的`枪下归天。

这本书告诉我们一个道理，人要有诚信，俗话说诚信是做人之本，没有诚信，什么事都干不成。大家听过曾子杀猪的故事吧——曾子的妻子要上集市，而他的儿子也嚷着去，妻子哄孩子说回来给你杀猪吃。妻子回来了，见丈夫在杀猪，问为什么，丈夫从容地答到：做人首先要有诚信，没有了诚信，说什么话，保证什么事都等于空话。最后孩子吃到了猪肉。还有三鹿，由于不讲诚信，有“国家免检产品”荣誉的xx奶粉失去了大家的信任，这件事轰动了全中国。最后，xx奶粉厂家被迫关门，所有国产奶粉厂家都遭受了重大的经济损失。三鹿公司如果当时不做亏心事，信誉就不会降低。

总之就一句话：诚信比财富更可贵！

**沈石溪的作品混血豺王读后感篇十**

《混血豺王》是动物小说家沈石溪写的。它是一本令我读后泪如泉涌、欷歔不已的好书。它让我懂得了许多道理。

这本书讲述了一匹半豺半狗的动物，它叫白眉儿。它经历了生死的考验和情感的磨难。它做狗的时候是一条好狗，做豺的时候是一条好豺。可正是因为他是混血儿的命运，所以它曾被豺群抛弃，但它从未放弃过，勇敢地活了下来。经历重重险关，它成为了阿蛮星的猎狗，但纸是包不住火的，它是豺的真像在老黑狗的阴谋下暴露了。随后它又变得无依无靠。再次的失败，它仍没有放弃，它又凭借着一身的本领，力克狼王，当上了豺王。偶然与主人阿蛮星的相遇，暴露了红豺群的大本营，就在与阿蛮星带领的一只狩猎队周旋时，它放弃了所有，舍己为豺，用狗叫声救了豺群。当然，这样就又暴露了它是狗的身份。然而，它面对猎人没有投靠，没有屈服，死在了猎人的枪下，结束了它辉煌的一生。

可以说，白眉儿的死是伟大的，是无畏的。虽然它完全可以活下来，但它愿意舍弃生命，去保护自己的豺群。这是多么不可思议啊！在生与死之间，它没有想过要自己逃跑，它所想到的只是豺群的存亡！读到这儿我的脑海里浮现出一个个英雄人物：机智勇敢的王二小，舍身忘死的董存瑞，奋不顾身的黄继光，生的伟大死的光荣的刘胡兰……他们为了祖国的利益，在敌人的威逼利诱下，毫不动心，誓死保卫祖国，捍卫祖国的尊严。

主人公白眉儿挺过了多少灾难，经历了多少不幸，遭受了多少欺辱，才凭借自己的力量当上了豺王！而它又是怎样的努力，去博得主人的信任，成为一条好狗的。它的坚持不懈更是令人赞叹，在它面临危机重重时，它坚持了过来。它没有丝毫退缩。它也有生命，它为了自己的生存去努力了，去拼搏了，去赌了！而有些人遇到点小小的挫折就放弃了，从来没有努力过，去尝试过，去拼搏过，更有甚者还没尝试就先退缩了。其实某些东西并不可怕，可怕的是人的精神先崩溃了。不经历风雨，怎能见彩虹？沈石溪写的书大多是悲伤的，甚至是悲壮的。他认为：生活的主旋律是苦难的，人生经过苦难的淬炼才能发光。确实，现在身为父母掌上明珠的孩子压根儿就没体验过人生的苦难。我们的成长需要了解、体验人生的苦难，更需要坚持不懈地精神。

读完了这本书，我心中像打翻了五味瓶：感慨、佩服、惋惜，直到惭愧。白眉儿不管是做豺，还是做狗，都能努力把自己的角色扮演好。我们每个人也都在生活中扮演不同的角色，我们也应该学习白眉儿努力扮演好自己的角色，让生命发出更绚丽的光彩吧！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